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,并于 2020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纪纯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3)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4)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5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四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6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